

2023年度

怀化市红十字会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怀化市红十字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怀化市红十字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宣传、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并依照有关规定开展工作，传播红十字运动基本知识；

（二）指导全市各级红十字会开展工作，加强对冠名红十字医疗机构、红十字会员单位的组织管理和服服务，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三）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战争、武装冲突和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四）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五）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组织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协助政府部门开展无偿献血的宣传和表彰工作；

（六）依法募集物资和款项，接受、处理境内外组织和个人的捐赠。加强对捐赠款物管理和使用的监督。开展网上红十字工作，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

（七）兴办符合红十字会宗旨的社会福利事业、健康产业和经济实体，并直接进行管理；

（八）依照国际红十字运动原则，发展与港澳台地区红十字组织、境外红十字会、红新月会的合作和交流活动；

（九）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怀化市红十字会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宣传部，筹资与财务部，赈济救护部。

(二) 决算单位构成。怀化市红十字会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怀化市红十字会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73.9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34万元，增长5.04%，主要是因为增加人员相应增加办公经费及人员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73.9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3.84万元，占99.9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08万元，占0.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73.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3.91万元，占82.75%；项目支出30万元，占17.2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3.8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3.22万元，增长8.23%，主要是因为增加人员相应增加办公经费及人员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3.8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3.22万元，增长8.23%，主要是因为增加人员相应增加办公经费及人员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3.8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9.19万元，占97.33%；卫生健康（类）支出4.64万元，占2.6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84.3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3.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1%，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3.82万元，支出决算为10.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变动，缴费金额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5万元，支出决算为4.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60.21万元，支出决算为137.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厉行节约。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拨付的培训经费及本级追加经费等未纳入年初预算。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5.8万元，支出决算为4.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变动，缴费金额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3.8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1.1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4.2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22.6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5.75%，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注意：三公经费情况说明，往年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口径，今年为财政拨款口径）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8万元，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的6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0.04万元，增长8.7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业务活动增加，“三公”经费相应增加。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8万元，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的6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接待，与上年相比增加0.04万元，增长8.7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业务活动增加接待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5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7个、来宾33人次，主要是开展红十字会事业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6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66万元，增长47.04%。主要原因是：追加部分经费未列入年初预算。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24万元，用于召开1次会议，人数40人，内容为2023年怀化市红十字会系统工作会议；开支培训费9.3万元，用于开展救护员及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培训，共举办43期应急避险救护员培训班，新增红十字救护员2008名，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宣传活动45场，普及群众3.5万人次。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我单位整体支出173.91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个，涉及项目支出30万元，其中专项业务（工作）经费27.5万元、监事会工作经费2.5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单位结合市委市政府以及财政部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要求，针对财政拨付资金制定相应的资金拨付目标，逐步夯实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的管理基础。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目标编制质量的审核，提高绩效目标与重点工作预算的匹配性，本年度推动无偿献血宣传、救护员培训、造血干细胞血样采集、开展应急避险救护普及培训等工作任务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均圆满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3年我单位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需要进一步完善，在资金安排和使用上仍有不可预见性，在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

标上还需进一步加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即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怀化市红十字会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怀财绩〔2024〕46 号）的文件精神，我单位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是财政全额拨款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内设四个部室（副科级）：办公室（对外联络部）、筹资与财务部、赈济救护部、组织宣传部（推动无偿献血办公室）。

（二）人员编制情况

我单位共有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9 名，2023 年初实有在职人数 8 人，提前退休人数 1 人，退休人数 3 人。2023 年 7 月新入职 1 人，9 月份退休 1 人，10 月调入 1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9 人，提前退休人数 1 人，退休人数 4 人。

（三）主要职能职责

1. 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战争、武装冲突和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2. 开展急救培训，普及急救、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3. 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4. 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5. 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6. 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
7. 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完成人民政府委托事宜；
8. 依照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9. 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四）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2023年我单位整体支出173.91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管理，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个，涉及项目支出30万元，其中专项业务（工作）经费27.5万元、监事会工作经费2.5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管理。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预算执行、使用、管理总体情况。

1.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

2023年我单位年初预算数184.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4.33万元。年初支出总预算184.33万元，其中，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116.6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0.4万元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7.32万元。

2023年收入预算调整数-10.4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调整预算数-10.49万元；支出预算调整预算数-10.42万元，与年初预算安排的差额主要是人员异动后人员经费调整导致预决算差异。

2. 2023年部门决算情况

2023年度决算总收入173.91万元。2023年度决算总支出173.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3.91万元，项目支出30万元。2023年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二）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基本支出 143.9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具体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101.36 万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工资、政策规定的津贴补贴、奖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等支出，同比上年 95.48 万元增加 6.16%。

(2)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4 万元。包括日常运行正常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三公经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同比上年 9.10 万元增加 149.89%。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9.81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人员春节一次性生活补助等支出，同比上年 20.54 万元减少 3.55%。

2. 项目支出情况

(1) 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今年财政投入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27.5 万元，监事会工作经费 2.5 万元，为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已在 2023 年全部拨付到位。

(2) 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专项资金实际使用 30 万元，包括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27.5 万元，用于开展救援救灾、备灾仓库管理维护、应急救护培训、无偿献血宣传和造血干细胞捐献以及公民逝世后遗体器官捐献等“三救”、“三献”相关工作；监事会工作经费 2.5 万元，用于监事会依法开展监督、培训、审计等相关费用。

(三) “三公”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

公务接待费实际开支 0.50 万元，较上年增加支出 0.0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实际开支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原因为公车移交公车办管理，我单位无公车；无任何出国出境开支。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我单位结合市委市政府以及财政部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要求，针对财政拨付资金制定相应的资金拨付目标，逐步夯实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的管理基础。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目标编制质量的审核，提高绩效目标与重点工作预算的匹配性，本年度推动无偿献血宣传、救护员培训、造血干细胞血样采集、开展应急避险救护普及培训等工作任务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均圆满完成。

（二）评价指标分析。

对照怀财绩〔2024〕46号文件规定的考核指标，我单位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方面对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评价，自评得分100分，具体情况如下：

1. 经济性分析

2023年年初预算184.33万元，年中调整预算-10.42万元，成本（预算）控制达到预期目标。

2. 效率性分析

（1）服务中心工作，助力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大民生项目落实力度，助力乡村振兴。积极推动麻阳和溆浦县的省红十字会“博爱家园”项目落地建设，参加“2023年怀化市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暨新时代文明实践集中示范活动”，为鹤城区凉亭坳乡困难群众送去价值2万元的大米和食用油。

二是扩大应急救护培训范围，助力卫生城市创建。面向电力、教育、民兵、机关单位等群体广泛开展了应急救护培训，着力提升社会大众的应急避险救护意识和技能，为怀化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贡献红十字力量。三是积极开展人道救助，助力兜牢基本民生底线。筹集40余万元的棉衣、大米、食用油、健康防护箱等物资，用于集中开展春节前后的“博爱送万家”活动；为126户困难家庭申报了省红十字会人道救助金共63万元；为23名白血病患者申请到小天使基金73万元。

(2) 聚焦主责主业，充分发挥助手作用。一是加强救援队伍演练，提高应急救援综合能力。常态化开展救援队伍应急救护技能培训，提升队员山地救援、水上救援和现场救援救助能力。二是广泛宣传急救知识，增强群众自救互救能力。5月8日，联合会员单位和志愿者队伍举行了全市“5·8”红十字博爱周活动启动仪式。向过往群众宣传《红十字会法》、“三献”知识以及徒手心肺复苏术、AED操作等急救方法；同时组织医护人员对市民进行义诊、免费发放日常药品，科普健康生活方式等。2023年全市共举办43期应急避险救护员培训班，新增红十字救护员2008名；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宣传活动45场，普及群众3.5万人次。三是加强部门协调联动，积极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通过微信公众号、志愿者微信群、纪念日宣传活动以及救护员培训班等，广泛宣传推动无偿献血。四是增强人道关怀意识，依法推动人体器官捐献。2023年，我市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志愿登记新增1724人，实现公民逝世后器官捐献12例，其中捐献肝脏12个、肾脏24个、眼角膜26个。五是有效结合宣传活动，积极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充分利用“5·8”博爱周、“5·12”国家防灾减灾日、“6.14”世界献血者日以及各类急救知识普及活动，广泛进行造血干细胞捐献知识宣传，提高公众的知晓率和参与度。今年，全市新增造血干细胞入库血样262人，已超额完成省红十字会下达的年度任务。

(3)加强宣传引导,扩大红十字影响力。一是抓好宣传阵地建设。2023年,我会再次荣获“2023年度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报刊宣传先进集体三等奖”。同时,充分利用“怀化市红十字会”微信公众号平台,坚持量质并举加强宣传报道,讲好红十字故事。二是率先举办红十字知识竞赛。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展现新时期红十字干部队伍的优秀素质和精神面貌,宣传贯彻《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办法》,怀化市红十字会在全省率先举办“关爱生命 救在身边”红十字知识竞赛,来自全市红十字系统的16支队伍参赛。三是推进公开透明红十字会建设。9月底,上线了怀化市红十字会官方网站,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着力提升红十字会社会公信力。四是狠抓《实施办法》贯彻落实。召开协调会议,将我市“获得国家无偿献血奉献奖金奖、无偿捐献造血干细胞奖或者无偿献血志愿服务终身荣誉奖的个人”纳入公交爱心卡受众人群,获奖志愿者可以凭爱心卡免费乘坐怀化市市区内公交车。

(4)加强自身建设,提升人道服务水平。一是持续推进改革任务落地落实。3月份,怀化市委下文同意设立市红十字会党组,明确了党组书记。二是着力加强内部管理与建设。一方面狠抓干部队伍建设,激发干事创业活力。另一方面加强财务管理,做好审计公开和监督检查。聘请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募捐账户2022年账务进行了审计。同时积极组织各县市区红十字会参与“5·8人道公益日”“99公益日”互联网筹资活动。

3. 有效性分析

(1)预算完成率。年初预算184.33万元,调整预算173.91万元,年末结转0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2)预算控制率。因人员异动等,2023年预算控制率-6.00%,预算控制达到预期目标。

(3)新建楼堂馆所面积和投资概算控制率。无新建楼堂馆所情况。

(4) 公用经费控制率。2023年我单位预算管理(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各项指标控制一般,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22.74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22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103.36%。

(5)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3年度我单位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0.50万元,预算安排0.8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62.5%。

(6) 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7) 管理制度健全性。严格落实《财务管理制度》等有关管理制度,规范财务审批程序,推行公务卡结算,严格差旅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标准、范围和程序的审核。

(8) 资金使用合规性。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有关公务支出标准。加强经费合法合规性审核和预算控制,严格按制度政策办事,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支出手续齐全,程序到位。

(9)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真实准确编制部门预算和决算,按时上报基础数据资料。对上年度预算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对标找差距。按规定时限和规定内容公开部门预算、部门决算以及绩效自评报告。各项应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及时、完整、真实,更加细化,部门预决算信息透明度进一步提高。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3年我单位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需要进一步完善,在资金安排和使用上仍有不可预见性,在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上还需进一步加强。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更加科学合理的编制经费预算;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三公”经费管理,规范财务核算,有效降低行政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